

##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本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,330,635.77 元，加上 2021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7,358,601.28 元，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,880,714.26 元及 2020 年度现金股利 0.00 元后，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2,808,522.79 元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8,751,686.46 元。

鉴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、良好现金流状况及未来战略发展愿景，为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、财务状况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拟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115,277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36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5,677,672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

根据规定，在本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

期间，股东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增发新股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## **二、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、合规性说明**

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等因素提出的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发展及分享经营成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 **三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独立意见**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、盈利水平、财务状况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增强股东的信心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此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项。

2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、盈利水平、财务状况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增强股东的信心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，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3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利润分配政策等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、盈利水平及财务状况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规模相匹配；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增强股东的信心；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四、其他相关事项**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大会审议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